



关于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公告

2014年7月21日 15:30

股转系统公告[2014] 24号

为了规范并方便挂牌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临时公告编制工作，我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前期临时公告披露的实际情况，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临时公告格式模板》（附件1）进行了适当调整，现予发布，请遵照执行。

本次修订删除了原“6号-挂牌公司权益变动公告格式模板”（该公告的制作和披露请遵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和要约收购报告书》执行）；删除了原“13号-挂牌公司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格式模板”（该公告的制作和披露请遵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业务指南》的附件10执行）；增加了“挂牌公司主营业务变更公告格式模板”和“挂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格式模板”。

市场参与人在实践中如有问题、意见或建议，可向我司反馈，我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市场反馈适时对本模板进行调整。

咨询电话：010-6388-9549

传真电话：010-6388-9674

特此公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7月21日

附件1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临时公告格式模板.doc](#)

附件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临时公告格式模板》填写说明.docx](#)

打印本页

收藏本页

关闭本页